



報 告 書



广东大地

REPORTES

址：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1号新华禧广场公寓楼三楼
话：0754-88264360 0754-88469466

邮箱：gdstdadi@163.com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 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评价报告

广东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11日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

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评价报告

粤大地会咨〔2026〕146号

惠来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惠来县交通运输局委托，对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以下简称“资金平衡测算报告”）进行评价。惠来县交通运输局对该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中披露。我们的责任是执行适当的评价程序，并出具评价报告。

经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在建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提供合理基础。我们认为，在建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建成和假设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专项债券，在发行债券的存续期内，预期项目的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我们提醒信息使用者注意：由于相关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在编制资金测算平衡测算报告时运用了一整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



来未必发生。即使在推测性假设中所涉及的事项发生，但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因此实际结果仍然可能与预测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广东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一日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

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

重要提示：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是我们基于推测性假设和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编制基础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根据惠来县交通运输局的评估，该项目正常运行后能有力促进项目收入的增加，形成的项目专项收入由财政统筹使用，用于平衡融资本息。

本次预测以客运收入、货运收入等收入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周期、项目建设的扩展、业务和设备配套的新增，对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收益现金流覆盖情况表。

二、基本假设

本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1.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

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 相关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 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未发生重大变化；
5.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6. 遵循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市客运收入、货运收入等各方案对项目业务收入的影响，预测项目在发债存续期 30 年内实现综合收益情况。

三、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1. 项目主体

项目主管单位为：惠来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实施单位为：广东揭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1）项目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惠来县交通运输局，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	惠来县交通运输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5224007035820E
机构性质	党政机关
负责人	陈奋腾
机构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惠城镇葵和公路

（2）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广东揭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具体信息

如下：

名称	广东揭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MA55TD9A34
机构地址	揭阳市惠来县南环二路与庆平路交叉口处粤东新城企业服务中心2号楼2203
负责人	庄碧涛
赋码机关	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颁发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423,900.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

（二）建设期限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项目分段建设总工期5年，期限为2021年11月至2026年11月。其中，惠来段2021年11月开工，预计2026年11月竣工。

（三）建设规模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建设内容

包括:项目全线位于揭阳市境内,线路正线自梅汕铁路揭阳站引出,经揭东区、揭西县、普宁市、惠来县,接入在建汕汕铁路惠来站,其中正线惠来段23.688公里,大南海支线3.625公里,中石油广东石化专用线5.390公里。合计32.703公里。

(四) 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于2020年10月16日取得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揭阳至惠来铁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粤发改投审【2020】55号),同意项目审批、建设。

(五)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1. 投资估算

(1) 编制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编制范围为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工程费用以及项目建设所发生的其他费用。

(2) 编制依据及原则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项目设计文件、原铁路总公司计统部颁布的《关于深化铁路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工作的通知》、《铁路货物运价规则》(铁运【2009】46号)及广东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改委铁道部关于调整铁

路货物运输价格的通知》粤价【2009】300号相关规定、铁道部铁运【2005】5号《铁路货物装卸作业计费办法》及有关补充规定进行编制。

（3）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总额42.39亿元，为工程建设资金，以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的建设工程量、三电迁改费用、征地拆迁费用、土地综合开发费用以及分摊运营投入费用等进行估算。

表一·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亿元）
1	征拆费用	11.02
2	路基	3.82
3	桥涵	6.78
4	隧道	3.82
5	通信、信号监测	0.85
6	电力牵引供电	1.27
7	房屋	1.70
8	机车车辆	2.12
9	基本预备费	2.97
10	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	8.06
合计		42.39

2.筹措方案

项目总投资金额为423,900.00万元，计划安排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19,000.00万元，作为资本金投入。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占28.07%；其余304,900.00万元通过单位自筹解决，占71.93%。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资金

计划申请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总额119,000.00万元，

已在2022年发行债券35,000.00万元，期限30年。2023年发行48,000.00万元，期限30年。2024年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发行3,200.00万元、2024年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发行13,300.00万元，期限30年。2024年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发行3,500.00万元，期限30年。本次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6,000.00万元，假设融资利率2.28%，期限7年。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第7年末付还本金。

（3）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资本金通过上级专项资金补助和财政资金等其他方式筹集资金约304,900.0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66.27%，财政性资金比例符合国发〔2015〕51号文及国发〔2019〕26号文的要求，均已经落实来源于上级专项资金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地方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建设进度计划，逐步统筹安排到位。

本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二·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已到位金额	市场化融资资金	已到位金额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423900	103000					304900				16000	103000	0
2022 年	339900	35000					304900					35000	
2023 年	48000	48000										48000	
2024 年	20000	20000										20000	
2025 年	0												
2026 年	16000										16000		

五、项目融资成本测算

（1）以前年度已发行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发行时间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年利息	利息合计	本息合计
2022 年	32,000.00	30	3.40%	1,088.00	32,640.00	64,640.00
2022 年	3,000.00	30	3.37%	101.10	3,033.00	6,033.00
2023 年	48,000.00	30	4.20%	2,016.00	60,480.00	108,480.00
2024 年	20,000.00	30	4.20%	840.00	25,200.00	45,200.00
合计	103,000.00			4,045.10	121,353.00	224,353.00

（2）本次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本次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16,000.00 万元，债券期限

7 年，假设融资利率 2.28%，每半年末支付一次利息，第 7 年年末偿还本金，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 利率	应付 利息	应付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6,000.00		16,000.00	2.28%	364.8	364.8
第 2 年	16,000.00			16,000.00	2.28%	364.8	364.8
第 3 年	16,000.00			16,000.00	2.28%	364.8	364.8
第 4 年	16,000.00			16,000.00	2.28%	364.8	364.8
第 5 年	16,000.00			16,000.00	2.28%	364.8	364.8
第 6 年	16,000.00			16,000.00	2.28%	364.8	364.8
第 7 年	16,000.00		16000	16,000.00	2.28%	364.8	16364.8
合计		16,000.00	16,000.00			2,553.60	18,553.60

六、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本项目建成后，据可研报告财务分析预测所示，运营收入等于运输作业量乘以运输作业单价，作业量根据沿线客、货运需求及线路通过能力，预计项目建成通车后第一年运送旅客 425.00 万人次，单价参考相同区间类似项目的运价，揭阳至惠来公交全程运行距离 75km，票价约 30 元/人，运价率为 0.40 元/人·公里，共产生客运收入 12,750.00 万元。货运收入预计第一年运输量为 260 万吨，本线普通货物综合运价率参照类似项目暂按 0.30 元/吨·公里取值，产生货运收入 5,850.00 万元。两者合计收入：12,750.00

万元+5,850.00 万元=18,600.00 万元。随着线路的开通，预计客运及货运收入前期有较大的增长。预计运营后 2-6 年收入按照约 15%增长，7-11 年收入按照约 9%增长，12-30 年收入增长较为缓慢，按照 1.5%以内增长。项目专项收入如下表：

年度项目	客运收入	货运收入	年运营收入总额
第 1 年	12,750.00	5,850.00	18,600.00
第 2 年	14,662.50	6,727.50	21,390.00
第 3 年	16,861.88	7,736.63	24,598.50
第 4 年	19,391.16	8,897.12	28,288.28
第 5 年	22,299.83	10,231.69	32,531.52
第 6 年	25,644.80	11,766.44	37,411.24
第 7 年	27,952.84	12,825.42	40,778.26
第 8 年	30,468.59	13,979.71	44,448.30
第 9 年	33,210.77	15,237.88	48,448.65
第 10 年	36,199.73	16,609.29	52,809.02
第 11 年	39,457.71	18,104.13	57,561.84
第 12 年	40,049.58	18,375.69	58,425.26
第 13 年	40,650.32	18,651.32	59,301.64
第 14 年	41,260.07	18,931.09	60,191.17
第 15 年	41,878.98	19,215.06	61,094.03
第 16 年	42,507.16	19,503.29	62,010.44
第 17 年	43,144.77	19,795.83	62,940.60
第 18 年	43,791.94	20,092.77	63,884.71
第 19 年	44,448.82	20,394.16	64,842.98
第 20 年	45,115.55	20,700.08	65,815.63
第 21 年	45,792.28	21,010.58	66,802.86
第 22 年	46,479.17	21,325.74	67,804.90
第 23 年	47,176.36	21,645.62	68,821.98
第 24 年	47,884.00	21,970.31	69,854.31

年度项目	客运收入	货运收入	年运营收入总额
第 25 年	48,602.26	22,299.86	70,902.12
第 26 年	49,331.29	22,634.36	71,965.65
第 27 年	50,071.26	22,973.87	73,045.14
第 28 年	50,822.33	23,318.48	74,140.81
第 29 年	51,584.67	23,668.26	75,252.93
第 30 年	52,358.44	24,023.28	76,381.72
合计	1,151,849.04	528,495.44	1,680,344.49

运营成本参考近似项目的运营成本，预计运营成本占约收入的 50%，项目专项成本如下表：

年度项目	客运成本	货运成本	年运营成本总额
第 1 年	6,375.00	2,925.00	9,300.00
第 2 年	7,331.25	3,363.75	10,695.00
第 3 年	8,430.94	3,868.31	12,299.25
第 4 年	9,695.58	4,448.56	14,144.14
第 5 年	11,149.91	5,115.84	16,265.76
第 6 年	12,822.40	5,883.22	18,705.62
第 7 年	13,976.42	6,412.71	20,389.13
第 8 年	15,234.30	6,989.85	22,224.15
第 9 年	16,605.38	7,618.94	24,224.33
第 10 年	18,099.87	8,304.64	26,404.51
第 11 年	19,728.85	9,052.06	28,780.92
第 12 年	20,024.79	9,187.84	29,212.63
第 13 年	20,325.16	9,325.66	29,650.82
第 14 年	20,630.04	9,465.55	30,095.59
第 15 年	20,939.49	9,607.53	30,547.02
第 16 年	21,253.58	9,751.64	31,005.22
第 17 年	21,572.38	9,897.92	31,470.30
第 18 年	21,895.97	10,046.39	31,942.36
第 19 年	22,224.41	10,197.08	32,421.49
第 20 年	22,557.78	10,350.04	32,907.82

年度项目	客运成本	货运成本	年运营成本总额
第 21 年	22,896.14	10,505.29	33,401.43
第 22 年	23,239.58	10,662.87	33,902.45
第 23 年	23,588.18	10,822.81	34,410.99
第 24 年	23,942.00	10,985.15	34,927.16
第 25 年	24,301.13	11,149.93	35,451.06
第 26 年	24,665.65	11,317.18	35,982.83
第 27 年	25,035.63	11,486.94	36,522.57
第 28 年	25,411.17	11,659.24	37,070.41
第 29 年	25,792.33	11,834.13	37,626.46
第 30 年	26,179.22	12,011.64	38,190.86
合计	575,924.52	264,247.72	840,172.28

项目专项收益如下表：

表三·项目专项收益预测表（单位：万元）

年度项目	年运营收入总额	年运营成本	年收益
第1年	18,600.00	9,300.00	9,300.00
第2年	21,390.00	10,695.00	10,695.00
第3年	24,598.50	12,299.25	12,299.25
第4年	28,288.28	14,144.14	14,144.14
第5年	32,531.52	16,265.76	16,265.76
第6年	37,411.24	18,705.62	18,705.62
第7年	40,778.26	20,389.13	20,389.13
第8年	44,448.30	22,224.15	22,224.15
第9年	48,448.65	24,224.33	24,224.33
第10年	52,809.02	26,404.51	26,404.51
第11年	57,561.84	28,780.92	28,780.92
第12年	58,425.26	29,212.63	29,212.63
第13年	59,301.64	29,650.82	29,650.82
第14年	60,191.17	30,095.59	30,095.59
第15年	61,094.03	30,547.02	30,547.02
第16年	62,010.44	31,005.22	31,005.22
第17年	62,940.60	31,470.30	31,470.30

年度项目	年运营收入总额	年运营成本	年收益
第18年	63,884.71	31,942.36	31,942.36
第19年	64,842.98	32,421.49	32,421.49
第20年	65,815.63	32,907.82	32,907.82
第21年	66,802.86	33,401.43	33,401.43
第22年	67,804.90	33,902.45	33,902.45
第23年	68,821.98	34,410.99	34,410.99
第24年	69,854.31	34,927.16	34,927.16
第25年	70,902.12	35,451.06	35,451.06
第26年	71,965.65	35,982.83	35,982.83
第27年	73,045.14	36,522.57	36,522.57
第28年	74,140.81	37,070.41	37,070.41
第29年	75,252.93	37,626.46	37,626.46
第30年	76,381.72	38,190.86	38,190.86
合计	1,680,344.49	840,172.28	840,172.21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基于上述融资计划及相关假设，本项目预计在债券存续期能够实现收益合计 840,172.21 万元，前期、本期发行及计划以后发行债券融资本息合计 242,906.60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3.46，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的平衡。

表四·融资收益平衡表（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 项目专项收入	1,680,344.49
(2) 专项成本项目	840,172.28
(3) 项目产生的收益 (3) = (1) - (2)	840,172.21
(4) 本次发行专项债融资本金	16,000.00
(5) 本次发行专项债本息合计	18,553.60
(6) 本息覆盖倍数= (3) / (5)	45.28351425
(7) 前期已发行专项债本金	103,000.00

项目	金额
(8) 前期发行专项债本息合计	224,353.00
(9) 计划以后发行专项债本金	-
(10) 计划以后发行专项债本息合计	-
(11) 累计专项债融资本金合计= (4) + (7) + (9)	119,000.00
(12) 累计专项债融资本息合计= (5) + (8) + (10)	242,906.60
(13) 本息覆盖倍数= (3) / (10)	3.46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下浮 15%和 25%）进行敏感性分析。

项目自身收益的 85%、75%作为项目收益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计算如下表：

表五·项目收益敏感性分析表（单位：万元）

项目	预期项目收益变动		
	预期项目收益 100%	预期项目收益 85%	预期项目收益 75%
预期收益	840,172.21	714,146.38	630,129.16
债券本息	242,906.60		
本息覆盖倍数	3.46	2.94	2.59

七、融资平衡分析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成本预测等

进行的分析评价，在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惠来段）项目，在实现客运收入、货运收入等收入分别以预测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惠来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负责人：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一日